

# 文史资料选辑

合 订 本

第 4 卷

中国文史出版社

# 文史资料选辑

合订本

第 4 卷

中国文史出版社

# 文史资料选辑

第十三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  
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 编

中国文史出版社

# 目 录

|                                        |           |
|----------------------------------------|-----------|
| 北平和谈前的几个片断 .....                       | 张治中( 1 )  |
| 回忆一九四八年蒋介石在南京召集的最后<br>一次重要军事会议实况 ..... | 宋希濂( 13 ) |
| 天津抗拒人民解放战争的回忆 .....                    | 陈长捷( 19 ) |
| 蒋军辽西兵团的覆灭 .....                        | 郑庭笈( 37 ) |
| 蒋介石破坏停战协定进攻中原解放区的实证<br>.....           | 袁桓楚( 49 ) |
| 我和司徒雷登 .....                           | 叶笃义( 52 ) |
| 国民党军队中的美军顾问 .....                      | 王柔德( 65 ) |
| 蒋家王朝末日的狐鼠哀鸣 .....                      | 萧作霖( 77 ) |
| 袁世凯帝制活动与粤皖系之争 .....                    | 周志俊( 81 ) |
| 遇变日记 .....                             | 金 梁( 86 ) |
| 进步党和研究系 .....                          | 华觉明(102)  |
| 关于进步党史料的补充 .....                       | 陈叔通(117)  |
| 我对许崇智了解的片断 .....                       | 周一志(119)  |
| 诈欺取财的万国储蓄会 .....                       | 祝世康(126)  |

## 附注

对《我和司徒雷登》一文的补充和订正见《选辑》第十八辑

对《进步党和研究系》一文的补充和订正见《选辑》第十八辑

对《我对许崇智了解的片断》一文的补充和订正见《选辑》第二十三辑

# 北平和谈前的几个片断<sup>\*</sup>

张 治 中

## 一 忽想退保西北

(一九四九年初)李宗仁一上台,和谈空气显得更浓厚。先是孙科内阁在十九日提出“先行无条件停战”的要求,为中共所驳斥。李这时发表宣言说:“中共所提八项条件,政府愿即开始商谈。”但是中共的答复是:等北平解放以后才能决定。我看这情形,和谈一时不得开始,就向李请求先回西北一行。他同意了,但说快去快来。照理说,和是我一贯的主张,到这时候我为什么又萌退志?真是说不出什么理由。不过看到大局情形,深感无能为力;特别是孙阁早已在风雨飘摇之中,李一上台就想改组内阁,以刷新新政来收揽人心,促成和谈,他多次表示要我来担任,这是我所不愿接受的。于是我的全局无望不如退保西北的意念更坚决了。回到兰州后便决心不再离开西北,而且打电报连和谈代表也辞去了。

记得我是元月底回到兰州的。在这时候对于如何保全西北一事,除了在新疆有相当把握外,宁夏、青海两马是棘手的,甘肃也得下功夫。在二月七日甘肃省党部纪念周中,我以《三年来和运的回顾与展望》为题,有长篇的大胆的讲演。除了叙述这三年来的和运经过外,把自己一贯的主张坦白地和盘托出;末后指出我所以主和

---

\* 张治中先生近曾写出近百万言的《七十回忆录》,现将其中第六章第四节《北平和谈》的前六段先在本辑发表,题目是编者加的。

的三大原因，暗示西北将来也非和不可。这是为将来和平转变的思想准备，对社会人心具有强烈的安定作用，但亦为少数顽固分子所暗中反对。

自己很想在兰州安定下来多做些准备工作，但是李宗仁的电话电报是不断地来催。在李的方面，当时他确实不会答应我置身事外。好些朋友们也以大义相劝：“不管和谈成与不成，你既然一贯主和，现在双方都愿意谈和，你是不能规避责任的。”我自己也想：此时和的可能性虽然很小，但是如果置身事外，也不是对人民、对国家应有的态度；同时由于自己二十多年来对和平的痴心梦想，使我对当前的和谈仍然存了万一的希望。经过郑重考虑后，还是接受了李的邀请，在二月二十日飞回南京。那一天，南京气候异常恶劣，能见度只有二百公尺，云层既低，又有蒙蒙细雨。当时何应钦、白崇禧、李汉魂等都到机场迎接我。白还说：“我听到半空飞机声音盘旋了半小时之久，尚在替你祷告平安哩！”

## 二 溪口盘桓

我回到南京后，虽然北平已于元月三十一日和平解放，中共方面还没有表示开始和谈的确实讯息，只好住下来再说。就在这时候，我常常听到李宗仁的左右很愤慨地在发牢骚，说蒋表面是下野了，事实上还在溪口指挥一切，和各方联络，特别是对各地高级将领都联络不绝。而李发表的七项措施，特别是释放政治犯（指明张学良、杨虎城）根本做不到，因而说：“我们管不了，就交还给蒋吧！总统不过是代理，一走就可以了事的！”我看这情形不对，便动了劝蒋出国，以便李放手去做、促进和平，且对蒋个人亦属有利的念头。这事我曾和李和张群、吴忠信等几个人商量过，都表同意，并且作了一个准备。刚好吴忠信也想去看蒋，我们两人就一道坐了飞机去。

那是三月三日，蒋还派了蒋经国到宁波机场接我们，转乘小车

到溪口。蒋和我们寒暄后，劈头第一句就说：“你们的来意是要劝我出国的，昨天报纸已经登出来了！”（原来中外报纸都登出，说是据某方可靠消息，国民党中劝蒋下野的几个重要人物，现在正在劝蒋出洋云云。事后查询，却是李宗仁对甘介侯说过，由甘传出去的；但不知道他们基于何种见解而有意外泄或者于无意中泄露，则不得而知。）跟着很气愤地说：“他们逼我下野是可以的，要逼我‘亡命’就不行！下野后我就是个普通国民，哪里都可以自由居住，何况是在我的家乡！”他这几句话把我们的嘴巴封起来了，我们两人只有先说别的话把这问题搁在一边。不过既然来了，且住下再说吧。

当时蒋住在溪口雪窦寺妙高台，我们两人也住在那里。一住就是五天，以后回到溪口又住了三天，早晚起居都在一起。白天蒋和我们逛山水，其余时间就谈话。上午谈，下午也谈，吃饭谈，逛山也谈，晚上围炉也谈，这八天中，真是无所不谈，一切的问题差不多都谈过了。当时我还作了一个记录，要点如下：

（一）关于和谈限度及代表人选问题，我们曾请蒋表示意见，蒋反问我们有什么意见。我说：“南京方面意见：中共所提八项的第一项，我们是不能接受的。关于军队改编一项，认为应先决定全国军队数额，然后研究双方军队所保持的比例，各自编成，并且在三年内分期逐步把全国军队缩减到适应国防上需要的最低限度数额，并且确实完成军队国家化的目标。我们希望能够确保长江以南若干省份的完整，由国民党领导，如东北、华北各地由中共领导一样。必要时让步到湖北、江西、安徽、江苏四省和汉口、南京、上海三市联合管理。联合政府问题，过去有三三制的主张，最近也有建议六六制的，不外使双方在未来政府中保持同等的发言地位。双方管辖及共同管理的地区，将来也要分期实现政治民主化，使国家真正趋于统一。至于其他各项，都可加以考虑。”蒋对这些意见表示首肯，不过认为湖北、江西、安徽、江苏、汉口、南京、上海七省市共管一事不必由我们提出，中共恐怕还不是这样看法。



至于和谈代表人选，报上有增请张群、吴忠信两位参加的传闻，吴当时坚决表示不愿干。蒋说：“不干也好。”我也表示不愿参加，蒋先说：“这是值得考虑的，”后来又说：“不参加也好，恐怕摆脱不了。”又彭昭贤、钟天心已经请辞代表名义，蒋说：“于北方籍的立监委员遴选最好。”

(二)关于党的问题，我们力言年来全国党务几乎已经完全陷于停顿，党的神经中枢亦呈瘫痪状态，如果长此拖延，恐怕会无形解体，应该切实整顿，团结并发挥革命组织的力量，达成新生的任务，对这方面有详细的分析。蒋对此频频点头，并说以后当邀集有关同志，对如何健全本党，作具体详尽的研究。蒋又多次表示他必竭力支持李宗仁，李现在负的责任就是他的责任，李的成败就是他的成败；不过希望李、白也要具有同样的认识，才能做到内部的团结。就是希望李、白先从心理上转变，对他的态度有所改正。最后一再表示他不会再度出山，终他的一生也不愿再度执政。又说今年他当总统实在是一切失败的根源。

(三)关于外交政策问题，我们拿平时一贯的主张，作详尽的陈述，认为必须做到平时美苏并重，战时善意中立，设法打开中苏僵局，国内才能团结安定。蒋对这点表示也可以，但一再说对中日问题不宜忽视，认为中日两国能够亲善合作，不但对两国有利，对远东以至世界和平都有利。我们将来可望因此不再受白种人的欺负压迫，不过目前还做不到——或者终他的一生也还做不到。

(四)关于特殊建议问题，我们建议他对革命的领导方针应该重新郑重考虑，从今以后，应该放弃和中共军事斗争的企图，移作政治竞赛的努力。在保有的若干省份中，彻底实行三民主义，争取人民对党的同情，恢复人民对政府的信任。至于今后国家的体制，当然是实行多党政治，所以我们可能一时执政，一时在野，绝不能再存那种由本党一党专政，或以为以本党为主体执政能够行之久远的错误观念。我们对国家民族的前途应该有远大的打算，只有实行政治民主化，实现多党的民主政治，才是今后中国应走的路

向。蒋对这两点频频点头，但表示：我们虽然想保有若干完整的地区，彻底实行三民主义，可是共产党是不愿意我们这样的，同时我们也不容易做到，我们现在应该先做最恶劣的打算，即使毫无完整的地区，亦要做复兴国家的努力。

(五)关于蒋的出国问题，第一天看到蒋，便被他发了一顿脾气，我们不容易再开口，以后只得转弯抹角地从老远的地方转到这问题上来，给他委婉分析，认为他留在国内，无论对大局对个人，都只有害处而毫无益处。谈了好几次，有时一接触到本题，他就故意谈到别的问题去；有时很愤慨地说：“我是一定不出国的！我是一定不亡命的！我可以不做总统，但做个老百姓总可以自由！”有时我举出事实说明他还在那里指挥军事，譬如宋希濂要逼走孙德操，自己移驻到宜昌去，便说是奉了他的电报，以后孙到重庆便很愤慨地告诉萧毅肃，由萧传了出来。蒋连说：“没有这回事，我没有发这个电报！”后来他的态度比较和缓，只说：“如果要希望我出国，要好好道来！他们太不了解我的个性，竟想利用中外报纸对我施加压力，这是不可以的。我可以自动住到国内任何地方，即使到国外也可以，绝对不能出之于逼迫。”到这种地步，我们不便再勉强说下去，只好留到以后再说了。

(六)关于内阁改组问题，李上台后，孙阁就有总辞职的消息，立法院对孙极不满意，李也不愿意孙继续下去。三日到溪口后，我们曾和蒋谈到这一问题，蒋表示对孙不勉强予以支持，如大势所趋，孙被迫辞职，只有听他辞去。到七日，孙阁已向李提出辞呈，李打电话到溪口和我们商量，提出几个继任人选，特别着重在何应钦，但是蒋表示不赞成说：“为什么一定要提和我有关系的人来做院长？院长应该让别人来做，何任副院长兼国防部长好了。”并且指出：(1)在准备和谈期间，敬之(何应钦字)任行政院长颇有不便，甚至发生不良影响；(2)现在是备战求和，仍然以整饬军事为重，不应分心；(3)何在目前继孙组阁也不相宜。我又以电话和何商议，何对组阁很犹豫，并说：“院长我都不愿意做，我还做副院长？”我又

回过头来劝蒋：“你要不同意由何敬之来组阁，内阁组不成，李又要来抱怨你，把责任推给你了。而且你希望何任副院长兼国防部长，何是一定不会干的。”蒋仍未同意，问题便僵住了。李又一天几次电话来催促，一直到十日我们准备离溪口回南京前，蒋才同意了，而且写了一封亲笔信给何，要我们带去。

由于这八天的盘桓，我们用尽种种委婉的言词来和蒋谈，培养大家的感情，后来蒋的态度就和缓多了。临别还送我们下山到溪口，并一直送到宁波机场上飞机，欢然握别。

### 三 何应钦组阁

我们回到南京后的第一件事，便是和顾祝同、白崇禧带了蒋的信到杭州劝何应钦。何在极为踌躇之后终于答应了，不过他一再郑重对我说：“你一定要答应负起和谈的责任，我才干！”到了这种地步，我也只有同意了。于是何的新命在三月十二日正式发表。

何阁成立后第一件事是和谈，其次是财政（特别是物价），再就是外交。为了打开中苏僵局，我主张邵力子先生出任外长，但是邵不愿意。不得已而思其次，我曾建议以当时的驻苏大使傅秉常出任。内阁名单发表后，外间便纷纷传说：“这是张某人提出的，今后要改走苏联路线了。”各种反对的论调纷至沓来。其实，我和傅只有一面之缘，并非素交，我的建议只是着眼在外交政策为事择人而已。后来因党内顽固派的反对，傅也不敢就了。

到同月二十六日，中共正式发表派周恩来、林伯渠、林彪、叶剑英、李维汉为和谈代表（四月一日加派聂荣臻做代表），周恩来为首席代表，以毛主席元月十四日“关于时局的声明”所列八项和平条件为基础，自四月一日起在北平开始谈判，并由广播电台通知南京政府依据上述时间地点，派遣代表团，携带为八项条件所需的必要材料，以利举行谈判。这个消息一发表，沉闷的空气为之一振。而南京政府的和平商谈代表团名单（首席代表张治中，代表邵力子、

黄绍竑、章士钊、刘斐、李蒸，秘书长卢郁文，顾问屈武、李俊龙、金山、刘仲华)也在这时通过发表了。

#### 四 和谈腹案

在中共通知和谈地点与时间前，对于如何进行商谈，有过四次集会研究，都由何应钦主持。出席的除代表邵力子、章士钊、刘斐、李蒸外(黄绍竑在赴平前才赶到)，翁文灏、彭昭贤、贺耀组都参加，黄少谷也以行政院秘书长资格参加。

经过这几次研究后，决定：

(一)为会商和谈的便利，建议请国民党中央常务委员会和中央政治委员会改在南京开会(这时已迁往广州)；

(二)为指导和谈进行事宜，请李代总统、何院长，并由中央常务委员会、中央政治委员会联席会议公推委员三人，共同组织指导委员会；

(三)和谈不另订方案，只就中共所提八项作基础加以研究，酌定原则性限度，由和谈代表负责进行。

最后把四次会议研究的“原则性限度”写成一个腹案，作为到北平商谈的依据。全文如下：

##### 预拟与中共商谈之腹案

一、双方既确认以和平商谈解决国是为全国人民之要求，则双方所应商谈者，端在国家元气之如何保存，人民痛苦之如何解除，国家政策之如何拟订，及政治制度之如何建立，以谋长治久安，是以关于战争责任问题，不应再提。

二、同意重订新宪法，此新宪法之起草，我方应有相当比例之人数参加。

三、关于法统问题，与前项有连带关系，可合并商讨。

四、双方军队应分期分年各就驻在区域自行整编，并应树立健全的军事制度，俾达成军队国家化之目的；至分期整编时

双方应保留之军队数字，另作商讨。

五、“没收官僚资本”一节，原则同意，但须另行商订施行条例办理。

六、“改革土地制度”一节，原则同意，但须另行商订施行条例办理。

七、关于“废除卖国条约”一事，将来由政府根据国家独立自主之精神、平等互惠之原则，就过去对外签订条约加以审查，如有损害国家领土主权者，应予修改或废止。

八、同意召开政治协商会议，并由该会产生联合政府；惟在该会议与联合政府中，我方与共方应以同等名额参加；其属于第三方面人士之名额，亦于双方区域中各占其半。

九、代表团抵平后，即向中共提出双方应于正式商谈开始之前，就地停战，并参酌国防部所拟停战意见（附后）进行商谈。

以上九项仅系商谈之预定腹案，并不书面提出。又其内容亦仅为我方可能让步之原则性的限度，商谈时仍应逐条力争，不得已时方渐次让步。如共方要求超过以上各项限度，应由代表团随时电报中央请示核夺。

国防部对于国共停战协定最低限度之要求：

一、青岛及长江流域连接鄂西、陕西、绥远地区双方第一线部队，应即停止一切战斗行动，各守原防，停止前进，并不得向空隙发展。

二、共军立即解除对新乡、安阳、太原、大同、榆林之包围封锁，准许国军采购粮食及生活必需品。

三、国军海空军立即停止海上与空中之攻击行动，但空军之侦察及空中输送补给，海军之江海巡逻及对各海港之输送补给，不受限制。又国军为防卫长江及海上之袭击，如发现共军集结渡江材料及运兵船队时，得采取自卫行动。

四、双方立即停止一切敌意宣传。

五、双方对于间谍之防范及维持后方秩序之一切行动，不受限制。

六、为免除误会与冲突，除另有协议者外，双方第一线交通通信之恢复，应俟另行协议，在停战期间暂不开放。

七、关于双方俘虏之交换另行协议。

## 五 顽固派的压力

和平虽然是绝大多数人民的渴望，但是近视盲目、自私自利的顽固分子，依然多次从中阻梗，给我们很大的压力。我举几个例子：

“……惟愿诸公始终勿忘政治民主，经济平等、社会安全、生活自由、军队国有五大原则，而作合情、合理、合法之解决；否则苟安于一时，必抱憾于无穷也。……”——潘公展等给李宗仁、何应钦、于右任、居正的寅艳电。

“……和谈为国家之大事，决非国共两方可得而专。其在政府，尤须不忘自身之立场，乃为国民大会去岁依据宪法所产生者。苟先漠视宪法而又置国民大会于不顾，试问诸公将凭借何种地位，有何种权力以与共党谈判？本日本会开会，金认为此次和谈，政府应在合情、合理、合法范围以内，力求平等的和平。而其必须坚持者，应为政治民主、经济平等、社会安全、生活自由四大原则。至于一切军队之必须国有，基本人权之必须维护，尤为天经地义，毫无假借迁就之余地。同人等更以为宪法与政制之任何修改，绝对为国民大会之职权，不容任何人可以越俎代庖。特主张即请政府根据去年国民大会之决议，克日召集国民大会临时会议，以为最后之决定。……”——国大代表上海联谊会给李宗仁、何应钦并转各和谈代表的寅艳电。

“……（一）宪法之尊严必须维护，如须修改，应于合法程序行之；（二）中华民国国体不容改易；（三）有关人民之基本权利的自由

生活方式,均应予以切实保障;(四)自和谈开始之日起,政府与中共应即无条件停止一切战斗行动;(五)政府代表之和谈结果,必须依法定程序核准;(六)和谈进行情形,应随时公开报道,准许新闻界自由采访。……”——留穗立法委员联谊会给李宗仁、何应钦转各和谈代表的寅世电。

“……(一)和谈内容,攸关全民利害存亡,况国家主权属于人民,故和谈进行,国共双方而外,宜有民意代表参加,容许双方记者自由采访,随日公开,以示坦白无私;(二)宪法为国家根本大法,纵可依法修改,而不容任意放弃;自由为国民基本,人权尤为任何政府所当尊重,本会前电所提政治民主化、经济社会化、军队国家化,不但为往年政协决议之原则,亦且为全国人民心理之所同,此次和谈,仍应遵循不变。……”——全国和平促进会给李宗仁、何应钦并转各和谈代表的寅陷电。

“……(一)和平代表抵平后,应先提出双方立刻无条件停战;(二)和谈一切报道公开;(三)和谈进行详情,应随时报告党的中央,谈判结果,并应对党完成法定程序;(四)和谈内容,应坚持下列原则:(甲)国体不容变更;(乙)人民之自由生活方式必须保障;(丙)宪法之修改必须依法定程序;(丁)土地改革应首先实行,但反对以暴力实施;(戊)战争责任问题应毋庸议。……”——国民党中央执监常委及中央政治委员谈话会决定,由中央秘书处发给居正、于右任、李宗仁、何应钦的寅卅议穗午电。

“……(一)在总的原则上,必须将和谈与投降界限划分清楚,双方应以平等合理为谈判基础;(二)现在华北国军扼守之各据点,如青岛、太原、归绥、包头、大同、新乡、安阳等地必须保持,不能以和平为借口而轻易放弃,或有任何不合理的措施……;(三)双方为表示和平诚意,于和谈开始应即停止战斗行为,并对上列各据点先行解围。……”——立法委员王秉钧等六十一人没有日期和称谓的来信。

从这些电文中,显然已看出了顽固派的组织行动,也充分说明

了国民党内部极大多数人不知己、不知彼的昏聩糊涂情形。在那种情形下，给我们的压力是显得十分沉重的。

## 六 再到溪口

决定了四月一日动身到北平去之后，我就在三月二十九日到溪口去看蒋。这件事，外间传说有“奉李宗仁、何应钦之命”之说，这是与事实不符的。这事是我自动提出，我的用意是：（1）蒋虽退到溪口，但到底力量还在他手上，如果得不到他同意，即使商谈得到协议也没用。这是一种现实的做法。（2）那时候，京沪的顽固分子十分嚣张，常有对我不利的谣言，溪口之行，我认为对他们有一种镇压的作用。（3）蒋当时还是国民党的总裁，在党的体系上，代表们除了章士钊外，都是党员，应有向他请示的必要。（四）在礼貌上说，也有去看蒋的理由。其实，当时李宗仁对这件事倒是并不怎样同意的。

我在二十九日飞到溪口，三十日回南京，同行的还有屈武。吴忠信是早住在溪口的。到溪口以后，我就感觉到空气和上次颇有不同。到那里的人不少，有些露了面，有些没露面。当我把和谈研究的大概情形报告了蒋，并把上述“腹案”给他看，他只说：“我没有什么意见。你这次负担的是一件最艰苦的任务，一切要当心！”此外就广泛地谈，没有具体的意见。

这次和蒋谈了几回话。二十九日一到溪口就单独谈，以后有吴忠信在座也谈，三十日离溪口前又作最后一次的谈。记得二十九日下午蒋、吴和我，从蒋住的蒋母墓庐由山径边谈边走一直走到溪口，他表示愿意和平，愿意终老是乡。我听了很高兴地说：“总裁这话对和谈是很有帮助的，也可以消除党内的分裂。不知愿意在报端发表否？”蒋答：“你斟酌吧。”

回到南京后，我马上把在溪口时蒋的表示写成新闻稿发表，次日更应立法院的邀请，作了一次慷慨激昂的演说，当时博得全场不



断的掌声。事后朋友们还对我说：“这是行宪以来，在立法院会议中所未曾有过的热烈情形。”到四月一日飞北平的那一天，立法院特别休会半天，全体立法委员到明故宫机场送行，可以见出他们——至少是大多数人心理的趋向了。